

股票代码：603993 股票简称：洛阳钼业 编号：2013—019



##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5月2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3年6月7日上午11:00在洛阳市钼都利豪国际饭店国际会议厅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11名，实际参加董事10名，董事张玉峰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书面委托董事舒鹤栋先生代为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文君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委员会工作细则。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 **二、审议通过关于设立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委员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设立投资委员会；按照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设立的投资委员会是公司负责投资审核、决策的主要机构；投资委员会对公司的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提供决策意见；投资委员会根据《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

根据《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委员会工作细则》，投资委员会委员由公司董事会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选聘，投资委员会委员任期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一致；董事会同意公司投资委员会相关组成人员名单。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三、审议通过关于发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提出人民币50亿元的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的注册申请，并在取得注册通知书后分期发行。公司将在每次发行前确定定向工具名称、发行金额、期限、发行价格或利率确定方式等发行条款和条件，并告知定向投资人。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四、审议通过关于发行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取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出具的人民币 50 亿

元的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注册通知书后发行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具体发行情况如下：

1. 本期发行金额：人民币 20 亿元；
2. 定向工具期限：3 年；
3. 面值：人民币 100 元；
4. 发行价格或利率确定方式：面值发行，利率通过簿记建档确定；
5. 发行对象及流通范围：定向投资人之间；
6. 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7. 发行方式：本期定向工具由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簿记管理人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向投资人定向发行；
8. 兑付价格：本期定向工具到期按面值兑付；
9. 兑付方式：本期定向工具在兑付日按面值加最后一期利息兑付，由上海清算所完成兑付工作。公司按时将足额的本息偿付款项划付至上海清算所指定的本息支付账户，即视为公司已全部履行本期定向工具项下的本息偿付义务；
10. 募集资金用途：补充营运资金，项目建设。募集资金用途符合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要求。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五、审议通过关于调整新任执行董事顾美凤薪酬底薪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新任执行董事顾美凤薪酬底薪标准按照执董副总经

理级执行，调整为人民币 36 万元，该薪酬底薪调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董事会欢迎顾女士出任本公司新职位。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执行董事顾美凤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 年 6 月 7 日